

#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证券代码:002714 证券简称:牧原股份 公告编号:2018-173

##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度第七期超短期融资券发 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事项已经2016年8月29日、2016年9月14日分别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及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已收到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6]SCP423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和《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公告》、《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和《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获准注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106号,2016-111号,2016-120号,2016-156号)。

2018年12月14日,公司进行了2018年度第七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工作,本次发行规模为5亿元人民币,同时,本期融资券承销商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银行”)基于上述标的,创设了“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18牧原SCP007”信用风险缓释凭证”(以下简称“凭证”),凭证上市流通日为2018年12月20日。对于同时申购了凭证投资者的及凭证的投资者,如凭证的使用发生事件(如破产、支付违约等),具体定义以凭证说明书中的阐述为准),浙商银行将按照凭证说明书说明书中关于结算安排的规定,承担相应的信用保护责任。投资者可在凭证的设置期内于交易商协会网站和上海清算所网站上查询凭证说明书全文信息。

2018年12月18日12时,该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现将发行结果公告如下:

名称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第七期 超短期融资券	简称	18牧原SCP007
代码	011002406	期限	270天
起息日	2018年12月18日	兑付日	2019年9月14日
计划发行总额	5亿元	实际发行总额	5亿元
发行利率	5.2%	发行价格	100%百元面值

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相关文件详见中国货币(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www.shclearing.com)。

特此公告。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2月19日

证券代码:002714 证券简称:牧原股份 公告编号:2018-172

##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优先股股息发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优先股(以下简称“牧原优01”,代码140006)股息发放方案已获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牧原优01股息发放具体实施事项公告如下:

1.派息金额:本次股息发放的计息起始日为2017年12月26日,以优先股发行量2,475,000股,按每股市价人民币100元(含税)为基数,派息金额为票面股息率6.0%计算,每股现金股息人民币6.0元(含税)。

2.发放对象:截至2018年12月25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牧原优01股东。

3.扣税情况:每股税前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6.0元。根据国家税法的有关规定:

(1)对于持有牧原优01的居民企业,其现金股息所得由其自行缴纳,每股实际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6.0元。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非居民企业所得税源泉扣缴暂行办法(试行)》(国税发〔2009〕3号)等规定,公司非居民企业(包含OFII、ROFII)和其他境外股东所得由其自行缴纳,每股实际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6.0元。

(3)其他股东股息所得由其自行缴纳,根据相关规定执行。

(4)派息具体实施日期:

1.股权登记日:2018年12月25日

2.除息日:2018年12月26日

3.股息发放日:2018年12月26日

4.派息实施方式:

全体牧原优01股东的股息由公司自行发放。

四、其他事项:

1.登记机构: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龙升工业园区

2.咨询联系人:曹芳

3.咨询电话:0377-65239569

4.传真电话:0377-66100053

特此公告。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2月19日

证券代码:603999 证券简称:读者传媒 公告编号:2018-075

##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到期收回委托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 并继续购买结构性存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公司收回前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本金9,100万元及收益金967,380.56元。

2.此次购买结构性存款的情况:

产品受托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产品金额:闲置自有资金9,100万元人民币

产品收益率:4.35%/年

产品起息日:2018年12月18日

产品到期日:2019年6月17日(如购买产品被浦发银行宣布提前终止,该提前终止日被视为到期日)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2017年第三次股东大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临 2018-021、临 2018-030号),同意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4亿元)的部分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短期(不超过一年)低风险型产品。在决议有效期内该投资额度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全权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财务部具体实施。现对公司购买结构性存款的情况说明如下:

已到期的产品情况:

公司于2018年12月18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签订了《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保证收益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9,100万元认购结构性存款产品起息日:2018年12月18日

产品起息日:2019年6月17日(如购买产品被浦发银行宣布提前终止,该提前终止日被视为到期日)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2017年第三次股东大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临 2018-021、临 2018-030号),同意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4亿元)的部分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短期(不超过一年)低风险型产品。在决议有效期内该